

证券代码：400039

证券简称：华圣 5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2018 年经营情况

(一) 公司经营概况

2018 年度，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管理层保持积极稳妥的经营策略，克服市场环境变化、融资困难等不利因素，通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913,983.50 元，实现营业利润 12,339,146.68 元，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6,999.52 元。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期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23,288,236.80	307,991,531.69	4.97%
负债总计	226,157,532.26	225,009,943.32	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133,317.64	61,294,766.37	58.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1	0.13	58.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87%	31.3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15,250.04	13,780,175.27	276.7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96	25.06	-
存货周转率	2.32	2.78	-

总资产增长率%	4.97%	-7.8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07%	-33.79%	-
净利润增长率%	-16.75%	62.58%	-

二、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与发展趋势

2018 年，松香市场受产季开启延迟、去产能、去库存、环保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行业发展出现一定程度的不利波动，对行业内多数企业生产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具体体现在：

1、行业去产能、去库存仍在持续。主要体现在生产企业家数持续减少、产量和库存量持续下降。粗略统计，2018 年主要产区企业家数如下：广西 40 家，广东 25 家，云南 20 家，江西 25 家，福建 18 家，湖南 13 家，湖北 8 家，贵州 5 家；全国有 154 家左右工厂正常生产，比去年减约 17.6%。

2、市场需求萎缩。受国家环保整治活动继续加强影响，今年松香下游使用企业采购量继续萎缩，2018 年国内外市场对松香的需求量每月减少 3300 吨左右，全年减少 4 万吨左右，减幅约 7.9%。

3、松香价格的持续走低。叠加二级市场需求萎缩的影响，松香和松节油的价格走势出现巨大反差，松香价格走势再探新低，而松节油价格却节节攀升再创历史新高。在此价格走势下，企业松香成本大多处于倒挂状态，企业盈利能力空间有限。为了扩大销售，部分企业不得不被动性做库存，进一步加剧了市场价格的下降。

4、行业集中度提升。随着市场环境的剧烈变化，倒逼行业中众多中小型松香树脂企业退出市场，使松香市场的竞争环境有所优化。同时，为了更好的应对国外大型松香企业的竞争，国内松香行业也在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松香树脂行业正逐步向产品质量稳定、研发实力与成本控制能力强、规模优势明显的少数企业集中，生存环境促进了行业内的升级与合并趋势。

2019 年，随着产能的逐步出清、下游需求的复苏及行业洗牌的进程，松香行业经营可能继续呈现震荡走势，不排除行业环境回暖、产业内业绩改善或提升的可能性，对区域内的龙头企业而言将是巨大的机遇和挑战。

（二）公司战略和计划

2019 年，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育林及林化方面的主营业务，对标行业内的细分领域龙头企业，通过行业并购、整合与战略合作，扩大资源规模，延长产业链，提升附加值，逐步进入松树化学品高端产品深加工领域。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公司合规化、稳健运营，持续推进公司重新上市相关工作。

三、2018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p>1.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子公司办理授信申请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飞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林敏女士为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了《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的议案。</p>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年度津贴发放》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裕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广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林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邹冬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了《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完成股东大会决议中的各项工作。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18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2018年度，公司共披露公告135份。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实用性。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电话及现场接待等方式，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经营状况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维护了公司在投资者心目中的良好形象。

四、2019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19年是公司经营发展中极其重要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监管部门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职，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科学管理，开拓创新，严格要求和敦促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恪尽职守，努力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同时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加强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和协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推进公司健康、可持续长久良好的发展。

